

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对策建议

张峰 | 施文凯

营商环境是指市场主体在市场经济活动中所涉及的体制机制性因素和条件，其优劣直接影响社会生产力的释放与活力，影响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发展动力。政府采购是公共财政管理的关键部分。2022年，世界银行开展新的营商环境评价项目（Business Ready，简称B-READY），政府采购正式被纳入营商环境新评价体系。该评价体系重视电子采购平台建设，强调健全的监管框架作用，着重于采购主管部门提供公共服务的质效。世界银行新的评价标准对我国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也为我国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出了新的方向和目标。

我国非常重视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建设。整体来看，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建设应当沿着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方向继续深入推进。但也要看到，与国际最佳实践以及世界银行评价标准对比，我国政府采购在法律体系完善、电子化系统建设、采购效率和透明度以及服务质量和采购效益的提升等方面，仍有进一步的改进空间。为此，提出优化我国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几点建议：

（一）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法律体系。一是进一步提升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深度和广度，为更多的政府采购情况提供一揽子的解决程序和方法。完善政府采购各个环节的法律规则，加强政府采购监管和纠纷解决机制，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和数据统

计。二是加快推进相关法律之间的协调，推进国内政府采购法律法规与国际规制的衔接。根据GPA规定完善调整国内政府采购法律体系建设，形成系统性、规范性和完备性的法律体系，从而更好地衔接国际规制。这既是申请加入GPA的必然要求，也能够为提升谈判地位提供有力保障。三是提高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法律位阶，细化相关准则，加大对公平竞争的审查落实力度。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建立专门的审查机构，制定审查流程和标准，明确审查的范围和程序，采取有效的手段确保公平竞争审查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

（二）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平台。一是实现政府采购交易全流程、全方位电子化。建设完整、全面的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包括供应商、采购机构、评审委员等多个用户角色，实现采购项目管理、流程管理、公告发布、投标报价、评审监管、合同管理等全过程的数字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管理。优化异地远程网上评审模式，最大程度降低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人为影响，做到“应公开必公开”“平台之外无交易”，提高采购活动的公正度和公开度。二是共创区域一体化采购新模式，构建区域政府采购“一张网”。各地政府采购部门在共同协作下，建立起一套高效、便捷、透明的采购体系，以实现政府采购的统一计划、统一标准、统一采购、统一监管和统一评估。通过开展跨区域联

合采购、商城共商共建共享、商品价格比对等方式，积极推动信息、场所、专家等资源共享，实现成本节约和服务质量提高等多重目标。三是推行网上质疑、投诉受理制度，建立供应商权利救济渠道，化繁为简，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建立一套网上质疑、投诉受理平台，使供应商可以通过网络进行质疑、投诉。对供应商的质疑需要及时、公正地回应，审查质疑情况，在合理范围内给予答复，确保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四是开展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研究，持续对电子采购平台进行优化。政府采购部门应联合采购领域专家，组成专家委员会，对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进行研究，并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包括供应商、评审专家、政府监管部门等，充分了解采购环节中存在的问题和诉求。根据各方建议，对电子采购平台进行优化，提高操作便利性、安全性和规范性，确保采购流程的透明度和公正性。

（三）进一步健全政府采购监管框架。一是充分落实竞争中性原则。在政府采购市场竞争中不歧视任何一方，不干涉市场自主定价，保持公正、公平、透明的市场竞争环境。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定期清理妨碍公平竞争、影响营商环境的规则和规定，依法公平公正地对待各类所有制企业和不同地区的市场主体。二是建立统一的供应商信用评价体系。财政部门、市场监管等相关管理部门联动建立统一的供应商信用评价体系，对

接国家征信平台，充分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通过积极鼓励守信企业获得政府采购的优先权、给予财税等方面的优惠扶持等方式，引导企业树立诚信经营意识。同时，对失信企业要加强监管和惩戒，通过限制参与政府采购、降低信用评级等手段，形成有效的处罚机制。三是提高政府采购监管效能。加强政府采购监管体系建设，建立完善的政府采购纠纷解决机制，及时有效处理纠纷，维护政府采购秩序。加强法律法规的宣传和普及，提高供应商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养，防范和制止供应商的滥诉行为。四是落实国家信用监管要求，建立健全信用承诺制机制。可以通过政府采购合同、采购档案、代理机构的评估、社会评价等方式，层层压实信用责任，建立信用惩戒机制。

(四)进一步全面提升政府采购服务质效。一是优化政府服务效能。优化政府采购服务效能，不仅是政府提供服务的一个重要方面，更是国家治理能力

现代化的体现。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在把握好一般原则和执行采购工作的基础上，秉承以“以人为本”的原则，优化政府采购工作效率，提供更好的服务。二是强化政策和法律执行力度。应强化制度执行意识，确保制度执行的自觉性。加大对采购相关人员的制度教育，强化制度意识。持续推进电子采购等政策和法律的落地，进一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增强政府采购参与方政策获得感，提高民众对政府支出有效使用的信任感。三是增强制度的监督力。没有监督的政府采购制度是无效的制度，执行力更是无从谈起。强化监督意识，监督重要部门的职责执行是否到位，履行是否尽职尽责，政府采购相关政策及规章制度制定是否全面等，增强制度执行的威信和力度。

(五)积极应对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体系B-READY政府采购新规则。一是组织力量积极加大基础理论研究力度，加大科学方法论的应用，更加注重最佳实践和前沿水平的研究，注重评估结果与前沿水平的比较分析，

以实际推动制度改革为目标。把企业的感受放在突出重要位置，把营商环境中企业经营的便利性、政府监管与公共服务两大支柱结合实际效果作为落脚点。二是积极参与营商环境规则、标准的制定，表达中国意愿和能力；积极吸收借鉴先进国家经验，可以通过与国际机构共同主办活动等方式，借鉴学习其他经济体的先进经验。三是根据世界银行新的政府采购评价指标并结合我国实际情况，构建适用于我国政府采购的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进一步增强指标体系的统一性、整体性、可比性。运用新指标来指导政府采购实践，使评价过程和结果经得起实践检验和得到社会广泛认可。四是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相关部门协同合作。营商环境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各相关方共同努力。政府采购相关部门需要密切合作，加快打造法治化、服务化、高效化、国际化的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作者单位：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责任编辑 张小莉

财政动态

安徽天长：促进财政服务提质增效

为持续深化“放管服”“一件事一次办”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安徽省天长市财政局紧跟市委市政府优化营商环境各项部署要求，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在便捷服务、规范监管、援企稳岗纾困等方面精准发力，倾心尽力惠企利民促发展。

坚持援企惠企，倾心当好“服务员”。由财政统一为企业提供免费证照批文“免费送”、印章“免费刻”等服务，确保企业和群众能够享受到“服务事项线上线下申报，办理结果免费快递送达”的便利，简化了企业办事流程，做到

营商环境“大优化”，办事流程“加速度”，确保政务服务利企便民“微改革”落地落实。

坚持利民便民，潜心当好“暖心人”。创新措施，安排专项资金用于解决“12345”热线平台与“12315”平台对接，实现数据实时共享和工单无缝对接、流转，快速办理群众诉求，同时也更便于市场监管部门更好把握群众关切，完善行业监管，提升服务水平，真正把服务做到群众的心坎上。

(安徽省天长市财政局 宣金祥 朱庆彬)